

中國書法篆刻史

张小庄 著



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

中国书法篆刻史

张小庄 著

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

责任编辑：章腊梅
责任校对：钱锦生
责任出版：葛炜光
装帧设计：郑香川
吴坤培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书法篆刻史 / 张小庄著. — 杭州：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2014.7
ISBN 978-7-5503-0721-6

I. ①中… II. ①张… III. ①汉字—书法史—中国②篆刻—美术史—中国 IV. ①J29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141156号

中国书法篆刻史

张小庄 著

出品人：曹增节

出版发行：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

地址：中国·杭州南山路218号 邮政编码：310002

<http://www.caapress.com>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

制版印刷：杭州富春电子印务有限公司

版次：2014年8月第1版

印次：2014年8月第1次印刷

印张：16.25

开本：787mm×1092mm 1/16

字数：197千字

图数：562幅

印数：0001-2000

ISBN 978-7-5503-0721-6

定价：63.00元

目 录

第一章 先秦书法 /001

第一节 汉字的起源 /001

第二节 殷商时期书法 /002

1. 甲骨文
2. 金文
 - (1) 族名金文
 - (2) 一般金文
3. 其他文字

第三节 西周时期书法 /009

1. 甲骨文
2. 金文
 - (1) 西周早期金文
 - (2) 西周中期金文
 - (3) 西周晚期金文

第四节 春秋战国时期书法 /012

1. 东南各国书法
 - (1) 金文
 - ①楚系书风
 - ②齐系书风
 - ③晋系书风
 - (2) 手写体
 - ①晋国盟书
 - ②楚简、帛书
 - ③金文草体
 - (3) 其他文字
2. 秦国书法
 - (1) 铭铸文字
 - (2) 手写体墨迹

第五节 先秦印章 /021

第二章 秦汉书法 /023

第一节 秦代书法 /023

1. 秦代书体
2. 秦代书家
3. 秦代书迹
 - (1) 刻石
 - (2) 诏版
 - (3) 简牍

第二节 汉代书法 /027

1. 汉代书迹
 - (1) 墨迹书法
 - ①简牍

②帛书及其他

(2) 铭刻书法

①石刻

②金文

③其他

2. 汉代书家

(1) 汉代书法艺术发展的社会基础

(2) 西汉与东汉前、中期书家

①西汉书家

②东汉前、中期书家

(3) 东汉后期书家

①士大夫书家蔡邕

②鸿都门学书家群

③以张芝为首的西州书家群

④其他书家

第三节 汉代书学 /042

1. 扬雄“心画”说
2. 许慎《说文解字》
3. 崔瑗《草书势》
4. 蔡邕《篆势》、《笔赋》
5. 赵壹《非草书》

第四节 秦汉印章 /046

1. 秦代印章
2. 汉代印章

第三章 魏晋南北朝书法 /049

第一节 三国、西晋书法 /049

1. 三国、西晋书家
 - (1) 三国书家
 - ①钟繇
 - ②其他书家
 - (2) 西晋书家
2. 三国、西晋书迹
 - (1) 篆、隶书迹
 - (2) 草、行、楷书迹

第二节 东晋书法 /058

1. 东晋书家
2. “二王”书风
 - (1) 王羲之
 - (2) 王献之
3. 东晋书迹

第三节 十六国、南北朝书法 /067

1. 十六国、南北朝书家

- (1) 十六国、北朝书家
- (2) 南朝书家
- 2. 十六国、南北朝书迹
 - (1) 十六国书迹
 - (2) 北朝书迹
 - (3) 南朝书迹
- 第四节 魏晋南北朝书学 /077
 - 1. 两晋书学
 - (1) 卫恒《四体书势》
 - (2) 王羲之《书论》
 - 2. 南朝书学
 - (1) 羊欣《采古来能书人名》
 - (2) 虞龢《论书表》
 - (3) 王僧虔《书赋》、《论书》
 - (4) 陶弘景《与梁武帝论书启》
 - (5) 梁武帝《观钟繇书法十二意》、《答陶弘景书》
 - (6) 袁昂《古今书评》
 - (7) 庾肩吾《书品》
- 第五节 魏晋南北朝印章 /081
- 第四章 隋唐五代书法 /083
 - 第一节 隋代书法 /084
 - 1. 隋代书家
 - 2. 隋代碑志
 - 第二节 初唐书法 /085
 - 1. 唐太宗与初唐书法
 - 2. 初唐书家
 - (1) 欧、虞、褚三家
 - (2) 其他书家
 - 第三节 盛中唐书法 /090
 - 1. 张旭、怀素与狂草
 - 2. 李邕与行书
 - 3. 唐玄宗与隶书
 - 4. 颜真卿与楷书
 - 5. 李阳冰与篆书
 - 第四节 晚唐书法 /099
 - 1. 柳公权
 - 2. 其他书家
 - 第五节 五代书法 /102
 - 1. 杨凝式
 - 2. 其他书家
 - 第六节 唐代书学 /103
 - 1. 唐太宗《王羲之传赞》
 - 2. 孙过庭《书谱序》
 - 3. 李嗣真《书后品》
 - 4. 张怀瓘的书学著述

- 5. 窦泉、窦蒙《述书赋并注》
- 6. 张彦远《法书要录》
- 第七节 隋唐五代印章 /108
 - 1. 官印
 - 2. 斋馆印与鉴藏印
- 第五章 宋辽金书法 /110
 - 第一节 北宋前、中期书法 /110
 - 1. 北宋前期书法
 - 2. 北宋中期书法
 - (1) 欧阳修、蔡襄
 - (2) 其他书家
 - 第二节 北宋后期书法 /117
 - 1. 苏、黄、米“尚意”书风
 - (1) 苏轼
 - (2) 黄庭坚
 - (3) 米芾
 - 2. 其他书家
 - 第三节 南宋书法 /127
 - 1. 南宋前期书法
 - 2. 南宋中期书法
 - (1) 陆游、范成大、张孝祥的“尚意”变体书风
 - (2) 其他书家
 - 3. 南宋后期书法
 - 第四节 辽金书法 /132
 - 1. 辽国书法
 - 2. 金国书法
 - 第五节 宋代书学 /135
 - 1. 苏、黄、米的“尚意”书论
 - 2. 朱长文《续书断》
 - 3. 黄伯思《东观余论》
 - 4. 《宣和书谱》
 - 5. 董道《广川书跋》
 - 6. 姜夔《续书谱》
 - 7. 陈思《书苑菁华》、《书小史》
 - 8. 陈槧《负暄野录》
 - 第六节 宋辽金印章 /141
 - 1. 官印
 - 2. 文人用印
 - 第六章 元代书法 /143
 - 第一节 元代书坛领袖赵孟頫 /143
 - 第二节 赵孟頫影响下的元代书家 /147
 - 1. 受赵孟頫影响的元代书家
 - 2. 赵派书家群

第三节 元代的佛道与隐士书家 /152

1. 元代的佛道书家
2. 元代的隐士书家

第四节 元代书学 /157

1. 赵孟頫书论
2. 吾衍《三十五举》
3. 郑杓《衍极》

第五节 元代篆刻 /160

1. 文人篆刻
2. 官印与元押

第七章 明代书法 /163

第一节 明代前期书法 /163

1. “三宋”
2. “二沈”
3. 其他书家

第二节 明代中期书法 /169

1. “吴门书派”
 - (1) “吴门书派”的先导
 - (2) “吴门四家”：祝允明、文徵明、陈淳、王宠
2. 其他书家

第三节 明代后期书法 /178

1. “云间书派”
 - (1) 董其昌
 - (2) 其他书家
2. 浪漫主义变革书风
 - (1) 徐渭
 - (2) 张瑞图、黄道周、倪元璐
 - (3) 王铎
3. 其他书家

第四节 明代书学 /191

1. 解缙《春雨杂述》
2. “吴门书派”书论
3. 王世贞书论
4. 徐渭书论
5. 董其昌书论
6. 项穆《书法雅言》

第五节 明代篆刻 /199

1. 文彭、何震、苏宣
2. 朱简、汪关

第八章 清代书法 /203

第一节 清代前期书法 /203

1. 崇董书风及其他
 - (1) 崇董书风

- (2) 其他帖派书家
2. 晚明个性书风遗绪及其他
 - (1) 晚明个性书风遗绪
 - (2) 其他个性书家
3. 隶书创作的复兴

第二节 清代中期书法 /210

1. 帖派书法
2. 碑派书法
 - (1) 清代中期的隶书创作及其他
 - (2) 邓石如的篆书变革及其他
 - (3) 其他书家

第三节 清代后期书法 /220

1. 取法篆、隶的碑派书家
2. “邓派”书家
3. 其他碑派书家
4. 帖派书家

第四节 清代书学 /228

1. 傅山书论
2. 阮元、包世臣的碑学理论
3. 刘熙载《书概》
4. 康有为《广艺舟双楫》

第五节 清代篆刻 /235

1. 清代前期篆刻
2. 清代中期篆刻
 - (1) 丁敬与“浙派”
 - (2) “歙四家”
 - (3) 邓石如与“邓派”
3. 清代后期篆刻
 - (1) 赵之谦与“印外求印”
 - (2) 黄士陵与“黟山派”
 - (3) 其他印人

第九章 民国书法 /241

第一节 民国前期书家 /242

1. 篆隶书家
2. 行草书家

第二节 民国后期书家 /244

1. 碑派书家
2. 帖派书家

第三节 民国篆刻 /251

1. 吴昌硕
2. 齐白石
3. 其他印人

后 记 /254

第一章

先秦书法

中国书法已有三千多年的发展历史，倘要对其作一个大体的划分，则可以汉末为界，前期主要是书体演变史，后期则为书风变迁史。

总的来说，先秦文字的演变是从繁到简，这种趋势是由于书写便捷的需要而产生的。而书法的发展，则随着文字象形性的日益损减，其书写的艺术性却反而逐渐增强了。殷商后期（约前14—前11世纪）的甲骨文和金文，是目前学术界公认最早的具有成熟体系的文字。夏代除了一些刻画符号外，尚未有文字发现，而甲骨文、金文的成熟又不可能一蹴而就，因此也有文字学家认为文字的形成约在夏、商之际（约前17世纪）。从实际的功用来说，殷商甲骨文和金文主要应用于沟通鬼神的场合，由此而言，原始宗教、巫术活动对文字的发展也起到了一定的推动作用。西周的金文在殷商的基础上继续发展，形成了体现礼乐精神的大篆典型。春秋战国时期则因王道衰微，造成了文字混乱的局面，各国书法亦因地域、文化的不同而风格各异。惟独秦国，秉承西周文化，恪守篆文之正统，并且在日常书写中出于便捷的需要而产生隶变，开始了古、今文字根本性的变革。

第一节 汉字的起源

中国书法是以汉字为书写对象的艺术，中国书法艺术的发展史，亦应从汉字的起源说起。

关于汉字的起源，在中国古代传说中有各种说法，如源于“八卦”、“结绳”、“刻契”、“图画”等等，但流传最广的还是黄帝史官仓颉造字的传说（在《世本》、《吕氏春秋》、《淮南子》等书中均有记载）。东汉许慎《说文解字·叙》中说：

古者庖牺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视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

本章撰写时参考了丛文俊著《中国书法史·先秦秦代卷》（江苏教育出版社）、裘锡圭著《文字学概要》（商务印书馆）、刘正成主编《中国书法全集》（荣宝斋出版社）等。

始作《易》八卦，以垂宪象。及神农氏结绳为治，而统其事，庶业其繁，饰伪萌生。黄帝之史仓颉，见鸟兽蹄远之迹，知分理之可相别异也，初造书契。

在上古时代，随着社会文明的发展，人们需要有更多的手段来帮助记忆和表达思想。八卦可以“垂宪象”，结绳可以记事，但离文字的功能尚远；至于传说中的史前人物仓颉，则明确地说他创造了文字。仓颉造字的方法，是依类象形，“仰视奎星圆曲之势，俯察鱼文鸟羽、山川指掌，而造文字”（《春秋元命苞》），亦即“近取诸身，远取诸物”。而造字的结果，促使社会产生了巨大的变化，“造化不能藏其密，故天雨粟；灵怪不能遁其形，故鬼夜哭”（张彦远《历代名画记》）。

仓颉造字说至少在战国末年已广为流传。这种把事物的起源归结于个人创造的说法，在古代相当普遍，一项伟业对应一位超凡的人物（如伏羲画卦、史皇作图、后稷作稼等等），这是一种典型的英雄史观。在事实上，文字的创制不可能由一个人完成。古代的文献中，虽屡有关于仓颉造字的记载，但即便是记载者本人也未必尽信，有的只是沿袭传统习惯上的说法而已。战国《荀子·解蔽》中云“好书者众矣，而仓颉独传者，壹也”，就认为造字的人很多，而非个人，仓颉只是整理此项工作的集大成者。

在今天，随着远古刻画符号（图1-1）的发现，人们对汉字的起源问题有了更新的认识。这类记事符号在仰韶文化（西安半坡、临潼姜寨、宝鸡北首岭、甘肃大地湾等）、马家窑文化（甘肃半山、青海柳湾等）、大汶口文化（山东莒县陵阳河、诸城前寨等）、龙山文化（山东章丘龙山镇城子崖、邹平丁公村等）、贾湖文化等考古文化遗址均有大量发现，刻划（或绘制）在陶器上（河南舞阳贾湖遗址出土的系甲骨刻符），其式样或抽象或象形（绝大多数为抽象），分布的地域相当广袤，时间大约从距今八千年到三千五百年，绵延长达四千多年。由于这些刻画符号在时间上要早于甲骨文与金文，并且有少数符号又较具有文字的特征，因此也有人将其视为原始文字。但这种观点目前在学术界并未得到普遍的认同，原因在于尚难以证明这些符号为现存文字系统的源头。学术界更多的人认为，从式样特征来看，其两者之间未必有着前后发展上的关联。文字形成与发展的过程是漫长、复杂且多元的，关于汉字起源的问题，尚待考古挖掘的新发现来进一步讨论。



图1-1 远古刻画符号（西安半坡）

第二节 殷商时期书法

殷商时期的文字，主要见于甲骨和青铜器铭，另外尚有少量的朱书墨书、玉石书刻文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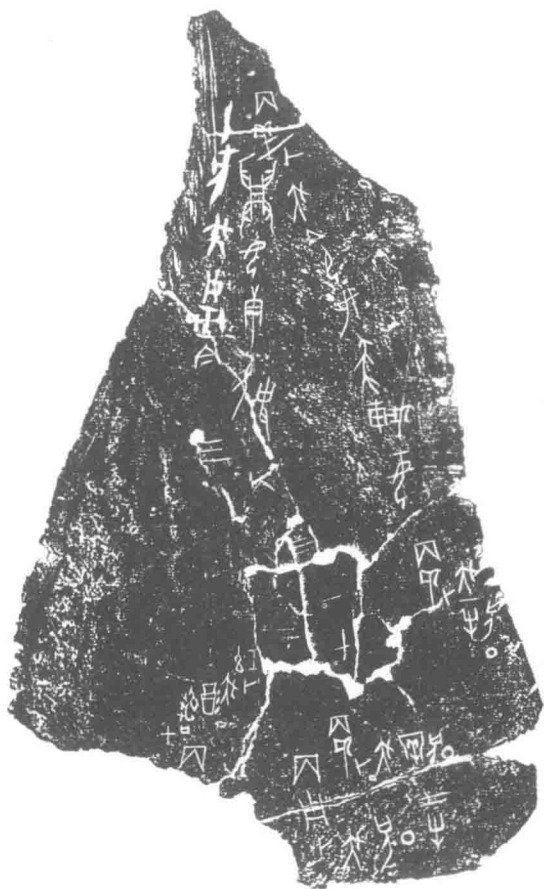
1. 甲骨文

殷商时期的甲骨文，亦称“殷契”、“殷墟文字”、“甲骨刻辞”等，出土于殷墟（河南安阳小屯村）。清末甲骨文初现时，并未能为世人所识，人们只是把这些在田间拾得的龟甲、兽骨残片当作药材，称之为“龙骨”。1899年，晚清学者王懿荣首先认定其在文字学上的价值，其后研究者渐增，藉甲骨资料进行史学、古文字之探讨。据学者统计，迄今共出土了甲骨15万余片，单字总数达4600多个，已释出的约有2000个左右。甲骨文所记载的内容极为丰富，涉及商代社会生活的诸多方面，是研究商代历史、文化的珍贵文献资料。

在商代的社会，原始宗教无处不在，其地位无与伦比。商代统治者非常迷信，他们相信鬼神具有超凡的神秘力量，故无论政事、征伐、稼穡、天气、生育、疾病、做梦等大小事，必先通过占卜以问吉凶，“占卜所用的材料是龟的腹甲、背甲和牛的肩胛骨（偶尔也用其他兽骨）。通常先在准备用来占卜的甲骨的背面钻凿出一些小坑，占卜时就在这些小坑上加热，使甲骨表面因热而裂缝，这种裂缝叫做‘兆’。占卜的人就根据‘兆’的样子来判断吉凶”（裘锡圭著《文字学概要》）。甲

图1-2 商 自组卜辞

图1-3 商 宾组卜辞



骨文即是契刻在卜甲、卜骨上记录占卜过程的文字（亦有少量记事刻辞），其完整的内容由叙辞（又叫前辞，占卜者、占卜日期等）、命辞（又叫问辞，占卜的事由）、占辞（卜兆的吉凶）、验辞（占卜后应验与否的情况）四部分组成。篇幅较长的刻辞，一般有六十多个到八九十个字（最长的有一百余字）。从事占卜的贞人颇多（现已知一百多人），甚至有时王室贵族们也亲自占卜。据《周礼》记载，占卜工作系由多人分工完成，其官名和职司是：龟人，负责取龟、攻龟（即占卜前的材料加工）；菑氏，掌供燠、契（即准备烧灼的燃料和凿契工具）；卜师，作龟（即钻、凿、灼之类）；大卜，占龟（告龟以所卜之事）；占人，占龟（视兆坼以定吉凶），系币（书其命龟之事及兆于策，系之于龟）。此则文献虽未可尽信，但亦非全无所本。这些占卜的工作，从先秦的百工制度来看，或许都是家族世守的职业。其中的占人，当即甲骨文的契刻者，而旧说中所误认为的甲骨文作者贞人则相当于大卜，在占卜时主持仪式，担任着沟通天地鬼神之职。（参见丛文俊著《中国书法史·先秦秦代卷》第二章第三节。）

现存的殷商甲骨文，是从武丁到帝辛二百余年间的契刻文字。为了对甲骨文字进行更为深入的研究，学者们对其作了分期，董作宾首创“五期说”，继后有胡厚宣的“四期说”与陈梦家的“三期说”。诸家分期各有短长，但都不能完全适用于甲骨文断代。因此，近三十年来学者们重新进行了更为科学而缜密的分组断代，即以一个主要的贞人为代表，找出同一时期内与之共存的其他贞人，进而为其确认时间的先后和所在王世。贞人分组，最直接的证明是贞人名字的同版共出，分组断代则要依据称谓、坑位、人物、事类、文法、字形、书体等多项标准来综合考察。分组情况大致如下：

（一）自组卜辞（图 1-2）。系武丁早期的作品，贞人有王、自、扶、叶、勺等。文字的象形程度较高，有些字存在着繁简异体，反映了字形简化的情况。按照字形结构与风格样式等标准，又可分为大字类、大字类附属、小字类、小字二类、其他小字类及小字类附属五部分。相对地，小字类的契刻水平要高于大字类，其象形的程度也要低一些。在风格上，这些卜辞或工美或草率，式样不一，尚未形成稳定的契刻方法与习惯。

（二）宾组卜辞（图 1-3）。可分为自宾间组、宾组一类、宾组二类三部分，下限至祖庚时期，贞人有王、宾、争、内、者、韦、永、吏、古等。

（三）历组卜辞。作品较多，面目亦比较复杂。可分为历组一类（父乙类），系武丁时物；历组二类（父丁类），系祖庚时物。大体与宾组同时。贞人有历。从作品的整体来看，契刻草率为其普遍现象。

（四）出组卜辞（图 1-4）。可分为出组一类、二类，其上限约在武丁之末，下限终于祖甲之世。贞人有兄、出、大、逐、中、即、喜、旅、洋、尹、行、王等。从此组可以看到，



图 1-4 商 出组卜辞



图 1-5 商 宰丰骨匕刻辞

甲骨文的契刻技艺在不断地提高，尤其是出组二类的作品，可视为契刻传承系统步入成熟阶段的标志。

（五）何组卜辞。可分为何组一类、二类、三类，时间跨度较大，上承武丁之末，下至武乙中期。贞人有何、呬、彭、口、专、宁、豕、狄、大、教、逆、弔等。

（六）无名组卜辞。本组卜辞不书贞人。共有祖甲、康辛、康丁、武乙、文丁五个王世的作品。

（七）黄组卜辞。系文丁、帝乙、帝辛三个王世的作品。贞人有王、黄、派、逋、立等。作品普遍系小字，小者几近黍米。其风格变化不大，说明此时甲骨文书法和契刻的传承系统已具有相当的稳定性。

以上各组均系王室卜辞。另外，还有一定数量的非王卜辞，如“午组”、“子组”、“非王无名组”、“子组附属”、“刀卜辞”、“亚卜辞”等，皆为武丁中期的作品，因其书风个性不显，故从略。（参见丛文俊著《中国书法史·先秦秦代卷》第二章第三节。）

甲骨文系用刀契刻而成的文字，其契刻方式有先书后刻和以刀直接刻写两种。从契刻工艺的角度而言，大字更要依赖于先书后刻的手段，小字则往往直接刻写而成。以刀代笔的刻写，其笔顺亦当与手写体相同；而先书后刻的方式，从习字甲骨中存在统一先刻横或竖画的情况来看，其笔顺未必与手写体尽同。甲骨文的契刻一般都是单刀，亦有少数系双刀刻成，如《宰丰骨匕刻辞》（图 1-5），相对来说，双刀的作品更能体现出书写的笔意。甲骨文字的排列，通常是自上而下的方式，偶尔也有横行的（只限于单行），这与卜辞与卜兆相配合的需要有关。至于行次方向，商代后期的文字一般是以左行为常规，而甲骨文字有左行，也有右行，如商代后期龟甲左、右两半的卜辞，其行次方向往往相反。

在契刻实践中，甲骨文的笔画、字形发生了简化，“商代统治者频繁进行占卜，需要刻在甲骨上的卜辞数量很大。在坚硬的甲骨上刻字，非常费时费力。刻字的人为了提高效率，不得不改变毛笔字的笔法，主要是改圆形为方形，改填实为勾廓，改粗笔为细笔。有时还比较剧烈地简化字形”（裘锡圭著《文字学概要》）。刀的契刻与毛笔书写不同，适于用毛笔来表现的弧线，对于刀刻而言并非易事，故契刻的线条因便捷的需要而大都易为直线。简化的刻写法减弱了文字的象形性，使得甲骨文书体有别于日常毛笔书写的手写体而自成一体，故此，也可将甲骨文看作是当时在特殊场合所使用的简化字或俗体字。甲骨文的象形特征在其早期的作品中更为明显，到了后来，则由于简化而逐渐变得抽象了。

殷商的甲骨文字，已具备书法的用笔、章法、结字三要素，从审美角度而言，亦已具有书法形式美的各种因素，如线条美、章法美、风格美等。甲骨文的契刻属性，决定了其书体的基本审美特征，其象形之美、形象中寓抽象的特征为同期金文所共有，但直折细挺的线条美，则为其所独具。甲骨文的章法多为

纵成行横无列，行款错落有致，显得生动而又秩序井然。其字形大小不一，写法也不稳定，有的往往一字多形，字形的正写、反写很自由，偏旁部首的位置也不固定。这种情况，从文字学角度而言是字形尚未定型的表现，但同时也使得甲骨文字产生了艺术上的变化美。由于年代、契刻者等因素的影响，甲骨文的风格多样，雄浑、秀美与率意、工整兼而有之。总的来说，早期的风格雄浑大气，后期则拙朴渐泯而走向了整饬。另外，因甲骨文系沟通鬼神的占卜文字，故而别具一种灵异而神秘的色彩。以上关于甲骨文的诸种美感，固与商人与生俱来的审美直觉和追求有关，但其中亦包含了我们今天所重新追加的审美感受与认识。

2. 金文

金文指铸刻在青铜器上的文字，先秦称铜为金，故名。又因钟、鼎系青铜器中乐器、礼器的代表，故亦称作“钟鼎文”。

在青铜器上铸铭文的风气，从商代后期开始流行，至西周达到鼎盛。先秦的有铭铜器已著录和现存未著录的约有万余件，其中商代铜器可能占到四分之一左右（据裘锡圭著《文字学概要》）。商代的金文，根据用途以及书体式样，可分为族名金文和用于记事的一般金文两类。

（1）族名金文

族名金文，学术界亦称为“图画文字”、“文字画”、“族徽文字”、“象形装饰文字”等。

商代前期的青铜器虽出土较多，但有铭者绝少。族名金文主要见于商代后期，在西周早期的铜器上也能见到（系商遗民所作）。此类文字具有鲜明的图画特征，其象形程度明显高于一般金文，也高于早期甲骨文。族名金文彼此之间的象形程度也有差异，但年代早的却未必比年代晚的更象形，此种现象，应当是古人对待族名的保守态度所造成的（据裘锡圭著《文字学概要》）。

顾名思义，族名金文系指铸于青铜器物上的商人族名徽识，但此类金文的书体式样，也见于器主私名、先人庙号以及职官名等。其铭文形式主要有以下几种：（一）器主族徽（图1-6）。从一字到数字之复合形式均有，其字形往往超出文字的一般构形原则，因其图案、装饰性强而最难识读。它们出现的时间较早，其传承与消亡皆与氏族文化的发展和解体同步。（二）庙号或器主私名。如《司母戊方鼎》（文武丁时期）、《妇好方鼎》（殷墟中期）（图1-7）。此类文字象形、装饰程度较低，书写性相对较强。（三）族徽与庙号同铭。此为族徽和所祭先人庙号的结合形式，全铭书风和谐，形同一体。有时族徽与庙号亦以两种书体同出。（四）族徽与作器文辞以两种书体同出（图1-8）。有时文辞可以和族名连读，如“戈（氏族名）作父乙彝”，两种书体之间有时并无严格的界限。（五）在记事的一般铭文后面，署上类似花押式的族徽。此类情况见于西周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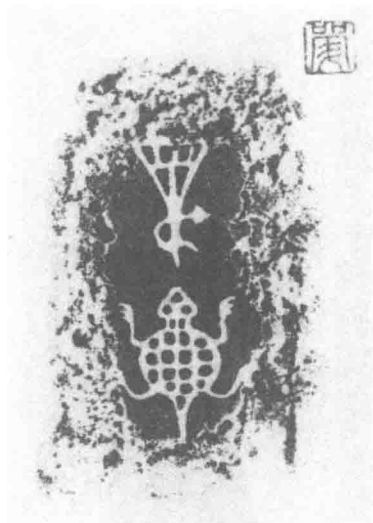


图1-6 商器主族徽



图1-7 商妇好方鼎



图 1-8 商 族徽与作器文辞以两种书体同出(左下)

图 1-9 商 四祀邲其卣(左上)

图 1-10 商 宰橛角(右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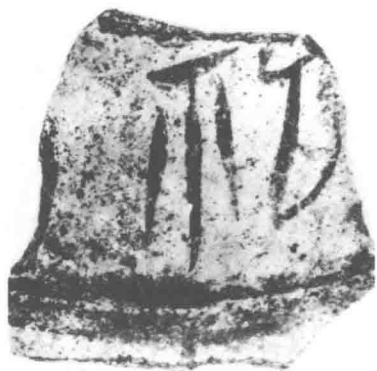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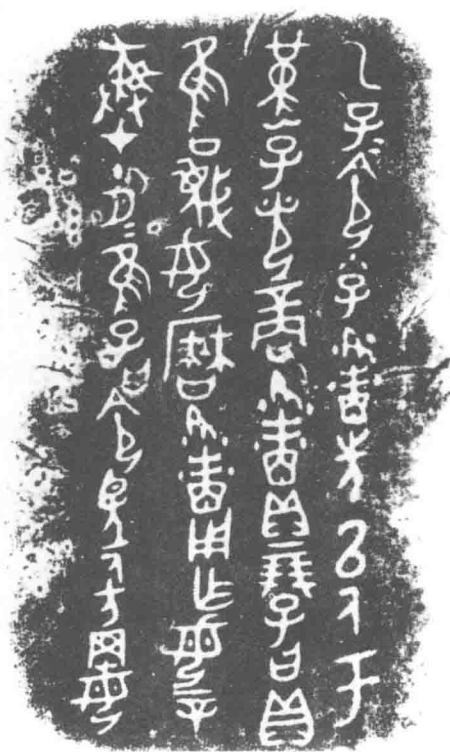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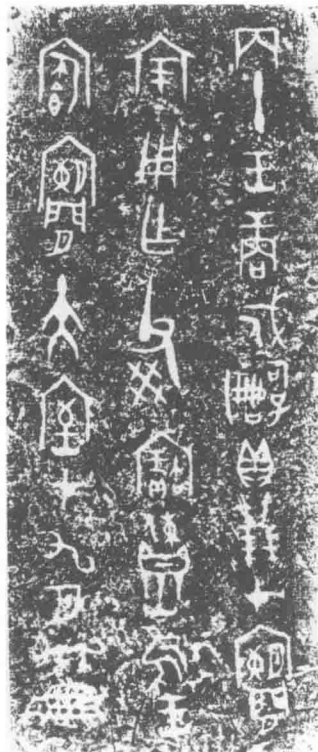
器，系商遗民所作。（参见丛文俊著《中国书法史·先秦秦代卷》第二章第二节。）

族名金文大都铸于器内、器底等不太为人注意的位置，这说明对于商人而言，族名金文的宗教象征意义是主要的，其艺术上的美感则并不被重视。虽如此，亦可从中体现出商人非凡的想象力，尽管并非出于自觉，但他们确实创造了一种令后人赞叹的带有宗教色彩的原始书法美。有意味的是，族名金文和甲骨文同为商代后期使用的文字，其书体式样却相差如此之大。这一方面与各自的制作工序有关，另一方面，其用途上的不同也为重要原因。相对地，甲骨文的作用在于记录文辞，属于实用性书体，故有着便捷的客观需求；而族名金文承载着虔诚的宗教情感，需要有庄重的书风与之匹配，故而形成美化装饰的书体式样。由于具有浓厚的图画意味与装饰性，族名金文的书写特征是较弱的，而在实际上，用毛笔亦无法一次性写出其复杂的字形。虽然在时代上铸有族名金文的铜器往往晚于早期甲骨文，但从字形特征来看，前者无疑是比后者更具有原始意味的文字，甚至“象形程度很高的那部分族名金文，可能还保持着商代前期甚至更古的汉字的面貌”（裘锡圭著《文字学概要》）。

（2）一般金文

用于记事的一般金文，主要是商代晚期帝乙、帝辛时期的作品。

通常地，由于青铜器的制范浇铸工艺（金文的制作程序是先书刻后浇铸），商代晚期的一般金文与手写体有着一定的差异。其线条肥厚丰腴，点画中时有团块，富有装饰性，比较接近族名金文的风格，如《四祀邲其卣》、《宰橛角》。但也有的风格或接近甲骨文，线条瘦硬，如《戌學鼎》；或接近手写体，具



有较强的书写特征，如《小子雋卣》。作为一种新起的铭文形式，此类金文在书体式样、文辞格式等方面都未能趋于稳定。

《四祀邲其卣》（图1-9）。又名《亚貳四祀邲其卣》、《四年邲其卣》等，帝辛时期作品，出土于河南安阳，现藏故宫博物院。此卣系帝辛四年四月，邲其因受商王赏赐而为父丁宗庙所作之礼器。铭文风格朴茂凝重，字形错落，章法自然浑成。其笔画中间肥厚，首尾时作尖锐出锋，这是商代晚期金文中常见的笔画特征，也为当时手写体的书写特征。

《宰梏角》（图1-10）。又名《宰梏乍父丁角》，帝辛时期作品，现藏日本泉屋博古馆。铭文叙述帝辛二十年六月庚申日，宰梏随商王赴某地，受赏，而为父丁宗庙作祭器。此作用笔拙厚，气象雄浑，加上拓本剥蚀，极富有金石美感。

《戊斲鼎》（图1-11）。殷墟晚期作品，1959年出土于河南安阳后岗，现藏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站。铭文述某年九月丙午日，商王祭祀于大室，犬鱼氏族的武官戊斲因受赏而作器。此作中不少字的笔画方折细挺，极类甲骨文。

《小子雋卣》（图1-12）。又名《雋作母辛卣》，帝乙时期作品，现藏日本白鹤美术馆。铭文述乙巳日小子（官名）雋奉长官“子”之命，先行率人赴墓地，监视敌人人方的罍地，由此受赏，而为母辛宗庙作祭器。此作虽系浇铸而成，然字中笔画、字与字之间极为贯气，字形统摄于笔势，书写意味极强。

商代晚期的一般金文数量不多，铭文的篇幅也不长，最长的也不过四十余字。此类金文与甲骨文同样，也是实用性书体，

图1-11 商 戊斲鼎

图1-12 商 小子雋卣

图1-13 商 祀字墨书陶片



图 1-14 商 妇好墓石磬刻字

但要比甲骨文更接近手写体的原貌。在商代文字中，一般金文在文字学上的价值未必如甲骨文，其宗教象征意义也不如族名金文，但它的书体式样一直延续到西周，并且被传承下去，成为后来大篆正体的源头。

3. 其他文字

商代的甲骨文、金文都是用于特定场合的专门书体，而非日常手写体。甲骨文中“聿”、“册”等字，可证在商代毛笔已是日常的书写工具（毛笔实物目前未有发现），书写的材料则是竹木简之类，可惜竹木易腐，未能保存下来。商人的手写体，虽在竹木简上已不可见，但在陶、玉、石、甲骨等物上还有少量遗存（图 1-13）。1995 年在河南郑州西北小双桥商代遗址出土的三块陶缸残片和一件陶缸的表面，发现了八个用毛笔蘸朱砂写成的文字，这是我国迄今发现的最早的手写体书迹。这些朱书或墨书的文字，虽然书写的材料不同，线条的特征却很一致，即首尾两端尖锐出锋，中间肥厚，反映了商代晚期手写体的基本面貌。

商代还有少量的刻石、刻玉书迹，契刻的风格或接近手写体，或简洁如甲骨文。其中殷墟武丁时期妇好墓的石磬、石牛刻字（图 1-14），是考古发掘最早的石刻文字，其上刻有“妊冉入石”等字，笔画纤细且婉秀。

第三节 西周时期书法

商、周二族的文化，并非同出一源，但周替商祚的同时，也受到了先进的商文化的影响。在书法方面，西周的甲骨文、金文都是从殷商发展过来的。

1. 甲骨文

建国后，考古工作者先后在山西洪洞县坊堆村、北京昌平区白浮村、陕西岐山县凤雏村周原遗址、陕西扶风县齐家村等地，发现了西周前期的甲骨文（一部分系周灭商之前所作），其中以周原遗址的甲骨文最具有代表性。

西周继承了殷商以甲骨占卜的原始宗教活动，但西周的甲骨文字已与殷商有了很大的不同。从周原甲骨文（图 1-15）来看：其字形普遍细小（小者字宽仅一毫米），几不可读，反映了当时高超的微雕水准，亦说明了其契刻已不再强调文字的实用性，转而注重宗教上的符号象征意义；其笔画多用曲线，有如手写体，而异于殷商甲骨文的直折式样。另外，商代甲骨文中许多字因失去实指性而被周人弃去，这也是由于商、周文化上的差异所导致的。（参见丛文俊著《中国书法史·先秦秦代卷》第三章第五节。）

图 1-15 西周 周原甲骨文





2. 金文

金文是西周的主要文字资料，记载的内容多与册命、赏赐、志功、征伐等有关。西周是金文的全盛时期，其发展情况可分为早、中、晚三期来叙述。

(1) 西周早期金文

西周早期的金文，时间起自武王，迄于昭王。在书体式样上，有一个从沿袭殷商逐渐转向确立自我风格的过程。此阶段的金文书风虽然较杂，但整体地看，拙朴大气、谲奇沉雄是为主要审美风格。其线条肥厚，时用点团块装饰，体现出线与块面结合的形式美。代表作品有《利簋》、《天亡簋》（武王）、《何尊》（成王）、《庚赢卣》（康王）、《大盂鼎》、《令鼎》（昭王）等。

《利簋》（图 1-16）。作于武王克商之年，系西周最早的金文作品之一，1976 年出土于陕西临潼，现藏陕西临潼县文化馆。铭文述武王伐纣灭商之后的某天，在某地赏赐官员利金，利金为祖先宗庙作礼器以志纪念之事。此作书风直承殷商晚期金文，敦厚端庄，雍容大度。

《大盂鼎》（图 1-17）。又名《盂鼎》，康王时期作品，清道光初年出土于陕西岐山，现藏中国国家博物馆。铭文述康王二十三年南公后人盂因功受康王赏赐，而为其祖南公宗庙作器之事。此作书风内敛，字形规整，行列有序，而不同于商人的恣肆雄放作风，是西周早期金文中的佳作。自康王以后，金文

图 1-16 西周 利簋

图 1-17 西周 大盂鼎

图 1-18 西周 墙盘

的风格日趋整肃有序，愈加拉开了与商代金文的距离。

（2）西周中期金文

西周中期的金文，时间起自穆王，迄于孝王。在此阶段，长篇幅的铭文增多，佳作迭现，尤为重要的是出现了成熟的西周金文式样（即大篆书体）：其字形典雅整饬，章法秩序井然，肥笔与点团饰形的情况逐渐减弱以至消失，线条亦变得粗细匀一（西周早期金文的线条往往肥瘦不一，且常作首尾尖细或头粗尾细状）。这种图案化的书体式样，有的学者称之为“篆引”（篆：指类于图案纹饰的字形体态，如线条的圆转、对称、等距、等长，排列有序。引：指线条的粗细匀一，用笔直曲引书有如划线）。（参见丛文俊著《中国书法史·先秦秦代卷》第三章第二节。）西周金文式样的形成，除了文字、书法艺术自身的发展规律外，亦应与不同于商人的文化底蕴有关。商人本系游牧民族，富于想象与浪漫精神；周文化则以农业为基础，务实而富于理性精神，其礼乐文化极为强调秩序感。由此而言，西周金文整肃谨严的风格趋向，实是与周人的文化品格相吻合的，而西周的金文式样，亦正为其礼乐文化制度的表征。此阶段的代表作品有《通簋》（穆王）、《墙盘》、《召卣》（懿王）、《段簋》（懿王）、《大克鼎》（孝王）、《小克鼎》等。

《墙盘》（图1-18）。又名《史墙盘》，恭王时期作品，1976年出土于陕西扶风，现藏陕西周原扶风文物管理所。铭文内容系为西周历代诸王歌功颂德，兼述作器者祖上历事周王室之史迹。作器者微，乃周王室史官。此作书法精美，为典型的西周金文式样。

《小克鼎》（图1-19）。又名《膳夫克鼎》，孝王时期作品，1890年出土于陕西扶风，现藏上海博物馆。铭文述孝王二十三年九月，膳夫克为其祖宗庙作器之事。此作书风与《墙盘》相去不远。在西周金文式样的影响下，西周中期的金文风格普遍有着趋同的倾向。

（3）西周晚期金文

西周晚期的金文，时间起自夷王，迄于幽王。此阶段的金文书法继续朝精美、整饬的方向发展。代表作品有《猷簋》（厉王）、《散盘》、《史颂簋》（共和）、《颂鼎》（宣王）、《颂簋》（宣王）、《虢季子白盘》、《毛公鼎》等。

《散盘》（图1-20）。又名《散氏盘》，厉王时期作品，出土于陕西凤翔，现藏台北故宫博物院。铭文述矢、散两个诸侯国划分疆界等事。此作系西周金文名品，颇为后人所推重。其书风简率，笔画抖颤（应与制范有关），结体取横势，书写性较强而类草篆，与规范的西周金文式样不类。

《虢季子白盘》（图1-21）。宣王时期作品，清道光年间出土于陕西宝鸡，现藏中国国家博物馆。铭文述宣王十二年正月，作器者虢季氏子白因战功而受王赏赐之事。此作风格亦与寻常不类，结体谨严，行款疏朗，颇具空灵之致，其书风与后来的秦系文字（如《石鼓文》）较接近。

图1-19 西周 小克鼎

